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年1-6月，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64,724.5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3.97%，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6,636.07万元，同比增长了48.2%；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318,298.7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82,523.62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7元。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